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8月3日完成了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授予296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清新JLC2，期权代码：037718，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4年11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关于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预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此后，公司将草案及相关资料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股权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确认无异议并备案后，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15年1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会议确定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5年1月14日，并于2015年1月15日披露了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4、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完成了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86名激励对

象获授的 1,352 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清新 JLC1，期权代码：037679。

5、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因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由 1,352 万份调整为 2,704 万份，行权价格由 21.81 元调整为 10.81 元；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 148 万份调整为 296 万份。

6、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授予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停牌，在公司股票复牌前无法召开董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会议确定预留期权的授权日，目前公司无法按股权激励计划中的原计划时间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公司同意延期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待上述期权授权日的窗口期条件满足后将及时完成对激励对象的授予。

7、2016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激励对象中 4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 112 万份，根据《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其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授予的股票期权将予注销。注销后，首次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减少至 82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减少至 2,592 万份。

8、2016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激励对象 1 人离职、1 人不能胜任岗位工作及 1 人因 2015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 D（尚可），行权系数为 70%，需相应注销未符合行权条件部分的股票期权。所涉及股票期权数量 54.34 万份，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人数由 82 名调整至 80 名，第一期可行权数量为 759.66 万份。同时，因 201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 10.81 元/股调整为 10.71 元/股。

9、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 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6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确定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为 2016 年 7 月 12 日，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49 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

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 二、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 1、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6年7月12日；
- 2、股票来源：清新环境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 3、行权价格：公司预留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17.49元。
- 4、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预留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年，自相应的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24个月内分两期行权。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股票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股票期权的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60%

## 6、本次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 (1) 公司业绩考核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4年业绩为基准，2016年净利润相比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170%。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4年业绩为基准，2017年净利润相比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270%。

以上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各年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标准除了保证等待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权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以外，选择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作为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考核指标。其中分别要求以2014年净利润为基准，2016-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170%、270%。

## (2)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

按照公司制定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实施。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各年度，对所有激励对象进行考核，目前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有 A、B、C、D、E 五档：

考评结果	A	B	C	D	E
评价标准	卓越	突出	良好	尚可	不合格
行权比例	100%	100%	100%	70%	0%

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 档以上，才能按上表所列比例获授或者行权当期激励股份，该比例与 100% 之差的部分对应的股票期权将被取消；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 E 档(不合格)，其相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被取消。

###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清新 JLC2
- 2、期权代码：037718
- 3、经登记的授予对象及分配比例：

激励对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次授予期权 总数的比例	占总股本的 比例
公司管理人员、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共计11人）	296	100%	0.28%

4、公司登记的激励对象及其获授的期权数量与公司前次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示内容一致。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 2016 年 7 月 1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